

北京首都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召开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召开情况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2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 10：00。

（二）会议地点：民族饭店 301 会议室。

（三）会议议题：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四）出席对象

1、截止 2012 年 9 月 7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常年法律顾问。

（五）会议登记办法

1、参加会议的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出席会议的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 点，下午 2：00-5：30 点。

3、登记地点：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1 号民族饭店 362 房间

（六）其他事项

1、涉及融资融券业务的，相关人员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证交字〔2010〕24 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法律规则”——“本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